证券代码: 000519 证券简称: 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 2024-07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 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3月28日(周四)下午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3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

间为: 2024年3月28日9:15-15:00中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4年3月25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 1669 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checkmark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	
		人	
1.0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checkmark	
	(张建新)	V	
1.02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吴传利)	√ 	
1.03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张大光)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由公司 2024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3.特别提示

(1)提案 1 为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提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等额选举产生 3 名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

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议案 2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与该交易有关的关联股东豫 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江北机 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南工业集 团有限公司、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需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2.现场登记时间: 2024年3月26日-27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 3.登记地点:南阳市仲景北路 1669 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5.登记和表决时: 法人股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 个人股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4 年 3 月 27 日上午 12: 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

方式对所发信函、邮件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7.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新华, 刘广论

邮箱: zqswb@zhongnan.net

联系电话: 0377-83880277, 0377-83880276

传真: 0377-83882888

通讯地址: 南阳市仲景北路 1669 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邮编: 473000

8.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 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3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0519

2.投票简称: 中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 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 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举例如下:

如本次提案 1,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4年3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下午 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 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 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	,	应选人数	(3人)		
1.0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张建新)	√				
1.02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吴传利)	√				
1.03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张大光)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 议案	√				

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下面的方框中选择一项,以 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 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 自委托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含当日)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